

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

第 20 屆第 1 次臨時會預定議事日程表

日 期	星 期	議 程	時 間		
			上午 09：00～12：00		下午 2：00～5：30
3 月 9 日	一	報 到	預備會議 開幕典禮	第 一 次 會 議	審議鄉公所 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
3 月 10 日	二	第 二 次 會 議	審 議 鄉 公 所 提 案		審議鄉公所提案
3 月 11	三	第 三 次	一、審議鄉公所提案 二、討論代表提案 三、人民請願案		

日		會議	<p>四、臨時動議</p> <p>五、閉會</p>
備		註	<p>1. 代表及鄉公所提案，應於開會前5日以書面送交本會彙辦。</p> <p>2. 鄉公所提案請自行印製15份，送交本會。</p> <p>3. 本會預定議程表得視實際情形調整之。</p>

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第20屆第1次臨時會開幕典禮 暨預備會議

一、預備會議

時 間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9日上午10時50分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 席：游主席見璋、莊副主席漢銘、吳代表日隆、林代表森枝、李代表朝棟、張代表永德、藍代表信惠、吳代表朝煌、吳代表秋玫、簡代表阿忠

列 席：本會秘書陳韋志

主 席：游主席見璋

紀 錄：陳碧慧

主席宣告開議

(一) 報告事項：

1.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0 人，宣告開議。
2. 本會秘書報告本次議事預定議事日程表及其他事項。

(二) 討論事項：討論本次會議事日程

開幕典禮暨第 1 次會議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9 日上午 11 時 20 分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 席：游主席見璋、莊副主席漢銘、吳代表日隆、林代表森枝、李代表朝棟、張代表永德、藍代表信惠、吳代表朝煌、吳代表秋玟、簡代表阿忠

列 席：鄉長林錫忠、主任秘書李錦池、行政室主任李輝文、民政課課長吳玉輝、財政課課長黃海濤、工務課課長鄭志昌、農經課課長林志洋、社會課課長林靜瑩、主計室主任謝媛苓、人事室主任林太銘、政風室主任陳穎、圖書館管理員黃吉昇、幼兒園園長吳文典、清潔隊隊長林聰聖、觀光所所長洪文言、本會秘書陳韋志。

主 席：游主席見璋

開會典禮（行禮如儀）

主席致開會詞（詳另錄）

紀 錄：陳碧慧

（一）報告事項：

1.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0 人，宣告開議。
2. 本會秘書報告。（略）

（二）討論事項：

鄉公所提案

- （1）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6 月環保志工中隊服務績效考評」獎勵金經費計新台幣 2 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- （2）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3 年度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績效」考核獎勵金計新台幣 12 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- （3）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4 年度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」計新台幣 86 萬 5,32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會審議。
- （4）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103 年下半年度環境清潔考核」獎勵金計新台幣 21 萬 2,91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- （5）為本所辦理「104 年度櫻花陵園回饋金辦理地方建設及改善

民眾生活環境計畫」乙案，宜蘭縣政府縣立殯葬管理所補助新台幣 500 萬元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(6) 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礁溪鄉時潮村大塭路 9-10 號後方水閘門改善工程」補助案，工程費新台幣 20 萬元整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(7) 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『林美村李寶興圳灌溉溝渠加蓋工程』補助案，工程費新台幣 44 萬元整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(8) 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『礁溪路、和平路雨水下水道系統修復工程』補助案，工程費新台幣 722 萬元整，本所獲得縣府補助 350 萬元，自籌 372 萬元，扣除已編列預算數 250 萬元，擬提墊付款新台幣 472 萬元整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(9) 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「103 學年度幼兒園親職教育」經費第 2 期款(104 年 1 月至 7 月)經費計新台幣 1 萬 3,44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散 會：下午 17：30 分。

第 2 次會議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0 日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 席：游主席見璋、莊副主席漢銘、吳代表日隆、林代表森枝、李代表朝棟、張代表永德、藍代表信惠、吳代表朝煌、吳代表秋玫、簡代表阿忠

列 席：鄉長林錫忠、主任祕書李錦池、行政室主任李輝文、民政課課長吳玉輝、財政課課長黃海濤、工務課課長鄭志昌、農經課課長林志洋、社會課課長林靜瑩、主計室主任謝媛苓、人事室主任林太銘、政風室主任陳穎、圖書館管理員黃吉昇、幼兒園園長吳文典、清潔隊隊長林聰聖、觀光所所長洪文言、本會祕書陳韋志。

主 席：游主席見璋

紀 錄：陳碧慧

第 3 次會議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1 日上午 11 時 05 分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 席：游主席見璋、莊副主席漢銘、吳代表日隆、林代表森枝、李代表朝棟、張代表永德、藍代表信惠、吳代表朝煌、吳代表秋玫、簡代表阿忠

列 席：鄉長林錫忠、主任祕書李錦池、行政室主任李輝文、民政課課長吳玉輝、財政課課長黃海濤、工務課課長鄭志昌、農經課課長林

志洋、社會課課長林靜瑩、主計室主任謝媛苓、人事室主任林太銘、政風室主任陳穎、圖書館管理員黃吉昇、幼兒園園長吳文典、清潔隊隊長林聰聖、觀光所所長洪文言、本會秘書陳韋志。

主 席：游主席見璋

紀 錄：陳碧慧

(一) 報告事項：

1.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0 人，成立第 3 次會議。
2. 秘書宣讀第 1 次會議記錄（略）。

(二) 討論事項：

1. 鄉公所提案

- (1) 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6 月環保志工中隊服務績效考評」獎勵金經費計新台幣 2 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- (2) 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3 年度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績效」考核獎勵金計新台幣 12 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- (3) 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4 年度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」計新台幣 86 萬 5,32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會審議。
- (4) 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103 年下半年度環境清潔考

核」獎勵金計新台幣 21 萬 2,91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(5) 為本所辦理「104 年度櫻花陵園回饋金辦理地方建設及改善民眾生活環境計畫」乙案，宜蘭縣政府縣立殯葬管理所補助新台幣 500 萬元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(6) 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礁溪鄉時潮村大塭路 9-10 號後方水閘門改善工程」補助案，工程費新台幣 20 萬元整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(7) 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林美村李寶興圳灌溉溝渠加蓋工程」補助案，工程費新台幣 44 萬元整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(8) 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礁溪路、和平路雨水下水道系統修復工程」補助案，工程費新台幣 722 萬元整，本所獲得縣府補助 350 萬元，自籌 372 萬元，扣除已編列預算數 250 萬元，擬提墊付款新台幣 472 萬元整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(9) 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「103 學年度幼兒園親職教育」經費第 2 期款(104 年 1 月至 7 月)經費計新台幣 1 萬 3,44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散 會：下午 17:30 分。

演 詞

游主席見璋致開幕詞

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9 日

林鄉長、鄉公所各位課長及本會代表同仁，大家早！今天是第 20 屆第 1 次臨時會，本次會期鄉公所提送 9 項提案，先請鄉長報告，接下來再依議程逐一審查。

鄉公所提案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 別：環保類 編 號：01 號

案 由：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2年7月至103年6月環保志工中隊服務績效考評」獎勵金經費計新台幣2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 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3年10月1日環綜字第1030026698號函辦理。

辦 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104年度追加減預算後轉正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 別：環保類 編 號：02 號

案 由：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3年度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績效」考核獎勵金計新台幣12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 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3年12月17日環廢字第1030034455號函辦理。

辦 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104年度追加減預算後轉正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 別：環保類

編 號：03 號

案 由：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04 年度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」計新台幣 86 萬 5,32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 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03 年 12 月 25 日環廢字第 1030035409 號函辦理。

辦 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4 年度追加減預算後轉正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 別：環保類

編 號：04 號

案 由：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103 年下半年度環境清潔考核」獎勵金計新台幣 21 萬 2,91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 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 104 年 2 月 6 日府環廢字第 1040003847 號函辦理。

辦 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4 年度追加減預算後轉正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 別：社會類

編 號：05 號

案 由：為本所辦理「104 年度櫻花陵園回饋金辦理地方建設及改善民眾生活環境計畫」乙案，宜蘭縣政府縣立殯葬管理所補助新台幣 500 萬元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 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 104 年 1 月 19 日府民禮字第 1040007783 號函暨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 104 年 2 月 11 日宜殯字第 1040000213 號函辦理。

辦 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4 年度追加減預算後轉正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 別：工務類

編 號：06 號

案 由：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礁溪鄉時潮村大塭路 9-10 號後方水閘門改善工程」補助案，工程費新台幣 20 萬元整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 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 103 年 12 月 24 日府工水字第 1030210226 號函辦理。

辦 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4 年度追加減預算後轉正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 別：工務類

編 號：07 號

案 由：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『林美村李寶興圳灌溉溝渠加蓋工程』補助案，工程費新台幣 44 萬元整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 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 103 年 12 月 15 日府工水字第 1030201366 號函辦理。

辦 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4 年度追加減預算後轉正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 別：工務類

編 號：08 號

案 由：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『礁溪路、和平路雨水下水道系統修復工程』補助案，工程費新台幣 722 萬元整，本所獲得縣府補助 350 萬元，自籌 372 萬元，扣除已編列預算數 250 萬元，擬提墊付款新台幣 472 萬元整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 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 104 年 2 月 11 日府工下字第 1040025990 號函辦理。

辦 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4 年度追加減預算後轉正。

提案人：林錫忠

類 別：幼兒類

編 號：09 號

案由：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「103學年度幼兒園親職教育」經費第2期款(104年1月至7月)經費計新台幣1萬3,440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貴會審議。

理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104年2月13日府教特字第1040012163B號函辦理。

辦法：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104年度追加減預算後轉正。

代表出席一覽表

席號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合計
姓名	吳日隆	林森枝	李朝棟	張永德	莊漢銘	藍信惠	吳朝煌	吳秋玟	游三郎	游見璋	簡阿忠	
日期												
104.3.09												10
104.3.10												10
104.3.11												10

數 類 別	提 案	案	議	願 案	計
民 政					
財 政					
主 計					
工 務	3				3
農 經					
社 會	1				1
幼 教	1				1
行 政					
圖 書					
環 保	4				4
觀 光					
合 計	9				9